

*Huang Hsing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By Chün-tu Hsüeh.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1. pp. 260. Bibliography, Glossary, Index. \$ 5.75.)

黃興與中國革命，本為薛君度先生在一九五八年送交哥倫比亞大學政治學系的博士論文，一九六一年由史丹福大學出版社付印成書。全書除序言外，共分十一章，敘述黃興的一生，從他的出生，迄一九一六年病逝於上海止，特別強調他對中國革命的貢獻。附於書末的徵引書目達二百五十五項之多。從這看來，作者確曾博覽與黃興有關的中、英、日三國語文的史料。尤其重要的，作者因與黃興有翁婿關係，方便涉獵了不少從未刊印的黃興的私人函電（見頁二二六，徵引書目第七項），並獲得黃興長女黃振華提供許多寶貴的資料（參閱頁一九一之註二、註十二、和註二十，及頁一九四之註三十五）。其次，作者對清末民初的革命運動，頗具創見。他認為孫中山在中國革命的領導地位，並不如一般學者所想像的穩固和單純。反之，黃興對於革命事業的重要性，卻為史學家所忽視。因此，他提出了「雙領袖」（dual leadership）的理論，認定黃興與孫中山對中國革命的貢獻，是同樣偉大的（見序言）。在我們極度缺乏研究反清討袁問題之純學術性書籍的今日，作者這部著作，毫無疑問，是有它一定的價值的。

近數十年來，孫中山不斷被一些政治家和史學家所神化。早在一九二五年，戴季陶便替所謂「孫中山主義」作了不少渲染。例如：他在「孫中山主義之哲學基礎」的一篇演講詞裏，稱譽孫中山為「中國幾千年正統思想的承續者」（註一）。一九二九年，中國國民黨史稿一書首次問世。在這書裏，著者鄒魯斷言興中會、同盟會、國民黨、中華革命黨與中國國民黨是一脈相承的，「其以三民主義為革命救國之精神，始終如一」（註二），而孫中山則是各會黨獨一無二的領導者。及至一九四〇年，國民政府更以孫中山「光被四表，功高萬世」，通令全國，尊他為國父。在這種風氣之下，一般常見的史籍，都把孫中山描繪為一個完人；他的真面目，反而模糊了。這實在是我們研究中國近代史的大障礙。曾在中國久居的 Lyon Sharman 女士，目覩孫中山被神化的程度日趨嚴重，遂決意為這位已經成為了超人的英雄人物寫一部比較客觀的傳記，希望藉此把他再度「人性化」。她這項嘗試，十分成功；而她的 *Sun Yat-sen: A Critical Biography* 一書，亦受到普遍的重視。黃興與中國革命，便是朝這方向走的一部著作。作者希望透過

註一：陳天錫編，戴季陶先生文存再續編，台北商務印書館，一九六八年出版，下冊，頁六五七。

註二：中國國民黨史稿，台北商務印書館，一九六五年版，頁一。

對黃興的研究，正確地了解中國革命運動的領導問題。他推翻了向為傳統史學家所接受的孫中山的獨尊的地位，進而創立了孫、黃並重的「雙領袖」的理論。這種對歷史質疑的態度，是值得我們稱譽的。

但是，很可惜，作者為了要闡述黃興具有崇高的領導地位，便常常把孫中山的革命事業過份貶抑。結果，本書的許多評論，都欠公允。因限於篇幅，我祇列舉比較重要的數點，予以商榷。

第一，很明顯地，作者完全接受了黃興給胡漢民的一封信裏所說：「名不必自我成，功不必自我立，其次亦功成而不居」（頁五十二引）的一段話。他重複地強調黃興之謙讓的君子風度：「他不是一個有權力慾的野心家，而是一位勇於負重任和能幹的領導者」（頁一五〇）。但是，作者對孫中山和黎元洪的評語，卻沒有這樣的寬宏。據本書所載，孫中山為了興中會的「伯理璽天德」（President）一職，與楊衢雲發生了劇烈的鬭爭。最後，才被迫讓步（頁三十）。陳少白曾參與推選之事，但他在興中會革命史要一書裏的記載，和作者所敘述的，卻有很顯著的差異（註三）。何況，作者在註釋中（頁一九五至一九六，註十八）所引的中華民國革命秘史一書，亦僅說孫中山對楊衢雲的當選為「伯理璽天德」，極感不快，沒有提及孫、楊二人因競選而引致任何劇烈的衝突（註四）。至於素被章炳麟推重的黎元洪，在作者的筆下，竟由一位與孫中山和黃興合稱為「開國三傑」的元勳，變為一個爭奪權勢的偽君子（頁一二一）。這位開國元勳，曾被胡漢民譏為「床下都督」的可憐蟲（註五），在沈雲龍的黎元洪評傳一書中則又是一位被津保派「逼宮索餉與劫車奪印」的悲劇人物（註六），取三者以並觀，毋乃不類？我在這裏特別引述胡、沈對黎元洪的評論，主要是因為胡漢民自傳是受到作者重視的一種史料，而沈雲龍則是被作者稱為「沒有偏見」的一位史學家（頁一二八）。對他們兩人的觀感，我相信作者是不會完全不同意的吧！

第二，作者指出興中會在檀香山和香港成立時所發佈的宣言，都沒有明言以反清為最終目的（頁二十八）。而且，該會早期的會員，並無遺下任何紀錄，證實他們在加盟

註三：興中會革命史要，台北中央文物供應社，一九五六版，頁一〇至一一。

註四：Tse Tsan-tai (Hsieh Tsuan-tai 謝纘泰), *The Chinese Republic: Secret History of the Revolution* (Hong Kong: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Ltd., 1924), p. 9.

註五：胡漢民自傳，載於羅家倫編，革命文獻，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黨史史料編纂委員會，一九五八年版，第三輯，總頁四二五。

註六：黎元洪評傳，台北南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一九六三年版，頁一六二。

時，需要宣誓「驅除韃虜，恢復中國，創立合眾政府」的。因此，作者懷疑這富有革命性的誓言，是後來才擬定的（頁二十九）。他進一步否認興中會為一革命團體，更不承認孫中山在該會享有獨尊的地位。相反地，他以為楊衢雲任了「伯理璽天德」五年，未為史學家重視，是十分不公允的（頁三十）。作者繼而討論興中會在同盟會所佔的地位。根據同盟會的紀錄，在一九〇六年，該會共有九百六十三位會員，其中八百六十三位，是在日本東京加盟的，他們都是來自中國十七省的學生（頁四十四）。作者認為孫中山和本國的知識份子，缺乏密切的聯繫。一九〇五年以前，他與留日的學生，亦無深厚的感情（頁三十五）。在八百多位留學生中，來自廣東的，僅有一百一十二位，遠比來自湖南的少（頁四十四）。所以，雖然在同盟會成立的時候，各會員一致通過，接受黃興的提議，不經選舉，公推孫中山為總理，但是，這不能代表孫中山在該會的勢力（頁四十七）。這次選舉的結果，三十多位幹事裏，祇有兩人，是興中會的會員（頁四十四）。作者以黃興為湖南人，又是「一位十分受歡迎的領袖」（頁三十七），遂斷定他領導的華興會，才是同盟會中「最大和最重要的團體」（頁四十七）。我對作者這幾點意見，不敢苟同。孫中山反清的革命思想，淵源久遠。我們或可懷疑他在孫文學說中，自稱從中、法戰爭失敗後，即決心致力革命，「傾覆清廷，創立民國」之記載（註七），和馮自由等暢述「四大寇」就讀於香港的西醫書院時，高談革命的故事（註八），但我們絕對不能否定陸皓東的供詞裏所說，孫中山在一八九三年，提倡「滿仇之必報」的排滿思想之史實（註九）。何況，興中會成立後不到四個月，孫中山便在廣州召開會議，策劃第一次的起義。這些事實，都足以證明在一八九四年以前，孫中山已有強烈的反清思想，而興中會必然是一個革命的組織。其次，作者忽略了一件十分重要的史事。自惠州起義失敗以後，孫中山的革命活動，漸漸超越了興中會的範圍，而他創立的革命組織，都沒有再採用興中會的名義。一九〇三年，孫中山旅居日本橫濱，常與留日學生，如廖仲愷、何香凝、胡毅生、黎仲實、程家樞等往來，且與胡毅生等十四人，在日本青山開辦了一間革命軍事學校。翌年，又在檀香山組成了中華革命軍。一九〇五年，於歐洲各地，與朱和中等留學生，成立了新的革命團體。在本書裏，作者貶抑了孫中山對留學生

註七：中華民國各界紀念國父百年誕辰籌備委員會學術論著編纂委員會編，國父全集，台北中華民國各界紀念國父百年誕辰籌備委員會，一九六五年版，第一冊，頁叁之一六一。

註八：革命逸史，台北商務印書館，一九六五年版，初集，頁一三至一五。

註九：中華民國各界紀念國父百年誕辰籌備委員會學術論著編纂委員會編，國父年譜，台北中華民國各界紀念國父百年誕辰籌備委員會，一九六五年版，上冊，頁七一。

之影響力，而以興中會和華興會的會員在同盟會中之勢力，來衡量孫、黃的地位，這是十分不合理的。最重要的，在上述的革命軍事學校，中華革命軍，及歐洲的革命團體等幾個革命組織的誓詞裏，都有「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創立民國，平均地權」的四句話。這十多個字，後來成爲了同盟會的誓詞中最主要的部份，亦代表了孫中山終身所持的三民主義的中心思想。因此，我們可以說，同盟會的理想，就是孫中山的理想。在這方面，黃興的貢獻，委實是比較少的。

第三，在中國之史籍裏，「革命」這一個名詞的含義，僅限於朝代的更易。新政權之建立，絕不影響以士紳爲中心的統治階層的政治地位，更不一定表示改變舊有的政治制度，文化傳統，社會經濟組織，或人民的生活習俗。因此，這種革命的成敗，對整個中國之千千萬萬的國民來說，並無多大的意義。早在一九三五年，史學家 C. P. Fitzgerald 教授曾經說過，在中國數千年的歷史裏，祇有兩次革命——公元前二二一年，秦併六國，廢封建爲郡縣，與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成功，首創共和政體——具有革故創新的偉績（註十）。事實上，在歐、美從事研究歷史與政治的學人，對於革命僅限於朝代之興廢的狹隘的定義，都有異議的（註十一）。他們以爲革命應該是政治上、社會上、和思想上的一個大變動。這種廣濶的定義，與孫中山對革命的見解，頗爲接近。孫中山相信單純的反清革命運動，不能使積弱的中國轉爲富強。他強調在破壞工作完成以後，必須繼續進行更艱苦的建設工作（註十二）。因此，他持三民主義思想，除了鼓吹排滿的民族革命外，還提倡政治革命和社會革命。他說：「這三樣有一樣做不到，也不是我們的本意。達到這三樣目的之後，我們中國當成爲至完美的國家」（註十三）。這種高大的抱負，委實不是那些祇偏重於宣揚種族革命的人如章炳麟、陶成章等所能企及的。

本書雖以黃興與中國革命爲題，可是，作者對「革命」這一個名詞的應用，卻沒有明確的標準。例如：他稱由華興會領導之長沙起義爲「長沙叛亂」(Changsha revolt)，

註十：China: A Short Cultural History (London: Cresset Press, 1958 — first published in 1935), p. 137.

註十一：參閱 Chelmers Johnson, *Revolutionary Change* (Boston: Little, Brown & Co., 1966), Crane Brinton, *The Anatomy of Revolution*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65), 和 Hannah Arendt, *On Revolution* (New York: Viking Press, 1963) 等書。

註十二：見孫文學說，載前引國父全集，第一冊，頁參之一四六。

註十三：見一九〇六年，孫先生在民報一週年紀念會發表之講詞：「三民主義與中國民族之前途」。載同上書，頁壹之一七八。

黃花岡之役為「廣州革命」(Canton revolution)，武昌首義為「武昌革命」(Wuchang revolution)。至於參加起義的志士，作者有時稱譽他們為「革命者」(revolutionists)，但有時卻貶抑他們為「叛亂者」(rebels)。而這兩種稱呼，常在同一頁之數行字句中交錯出現(參閱頁九十二之最後一段)。很明顯地，作者對革命、起義和叛亂之分野，是十分模糊的。既然本書是以討論中國革命運動之領導問題為主要目的(見序言)，作者未能替中國革命下一明確的定義，實在是一件非常可惜的事。這方面的疏漏，直接削減了他的「雙領袖」之理論的說服力，同時亦影響了他這部著作的成就。

在本書裏，作者對中國革命運動及孫中山在該運動的領導地位，提出了許多很有意義的問題。但是，他對孫中山與黃興之是非抑揚，缺乏了平允的立場。他反對神化孫中山，卻以崇拜英雄的心理來描述黃興的功業。不過，作者這部著作的貢獻，不在於他的論斷之確切與否，而在於他對歷史質疑的態度。一部完善的、客觀的孫中山之傳記和一部精審的、公正的中國革命運動之史書的寫作，雖尚有待於史學家的努力，可是，我們不能否認，本書的出版，對中國近代史研究的發展，是有很大的幫助的。

陳福森

*Anthology of Chinese Literature: From earliest times to the fourteenth century. Ed. by Cyril Birch. (New York, Grove Press Inc., 1965. Published in Penguin Books 1967.)*

本書為英文版之第一本中國文選(註一)，內容賅括散、駢、詩、詞、歌、賦、戲曲、小說諸體，彌綸周、漢、魏、晉、唐、宋、元各朝佳作(註二)，洋洋大觀，允稱完備，使西方讀者，破語文之隔膜，而能一窺中國文學之體裁風格；初學津梁，此書頗得之矣。細審是書，其可稱道者，約有下列各點：

---

註一：英文版之中國詩選頗多，惟都詩、詞、歌、賦諸體，駢、散二類於一集者，則以此書為首。G. Margouliès 之法文版中國文選 (*Anthologie Raisonnée de la Littérature Chinoise* Paris, 1948)，集詩文於一冊，但所選者大部份為唐代作家，尤以韓、柳為主。E. Von Zach 所編之德文版中國文選 (*Die Chinesische Anthologi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8)，則多據蕭統文選材料，截於六朝文章。若云取材廣博，則本文所論之英文版中國文選居首矣。

註二：本書選材，截至元朝(1280—1367)為止，明、清兩代不錄。